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申維倪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62
電子信箱：claireshen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吉安鄉北昌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8000733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工作坊研習計畫，1，件。(1080007337_Attach000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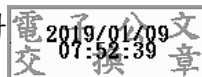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107級中小學初任教師導入輔導暨知能研習實施計畫
之「初任教師備課實作與產出型工作坊研習」，請各校核
予初任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並協助課務排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8年1月7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00212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研習採線上報名，報名資訊將公告於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」(<https://www.inservice.edu.tw>)，請教師於108年1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1月21日（星期一）期間，至報名網站踴躍報名參與。
- 三、檢附旨揭研習計畫1份；如有未盡事宜，請逕洽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師資培育中心林盈君小姐，聯絡電話：（04）723-2105分機1153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-附設幼兒園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

108/01/09



1080000098